

## 关于玄武区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玄武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大会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科学统筹各类资源，积极应对财政紧平衡形势，在增强发展动力、强化保障能力、提升治理效能等方面发力，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 （一）预算执行及债务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7.39 亿元，同比增

长 6.0%<sup>1</sup>，增幅全市第一，税收占比为 93.7%，位列全市第一。

根据现行财政管理体制测算，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形成财力 51.80 亿元，加上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券 0.23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3.21 亿元，区级财力合计 55.24 亿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22 亿元，增长 3.8%，其中：区本级预算支出 51.7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49 亿元（其中：政府债券还本 0.28 亿元、置换存量棚改债务 3.21 亿元）。

收支相抵，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69 万元，将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预算体系划分及市区财政管理体制，区级土地出让收入由市级通过转移支付方式下达，年初结转 27.40 亿元，收入 0.68 亿元，加上省转贷新增专项债券 3.17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67 亿元、调入资金 2.51 亿元，可用财力合计 36.43 亿元。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80 亿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4.62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5.18 亿元。

收支相抵，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 16.63 亿元，按规定将其中结转两年以上的资金 13 亿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结转下年使用 3.63 亿元。

---

<sup>1</sup> 根据南京市企业搬迁政策，市内企业迁出迁入相应调整收入基数。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000 万元，安排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和其他支出 700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300 万元。

收支相抵，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体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区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权限，全年未发生收支。

### 5. 地方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2025 年初，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41.5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6.47 亿元、专项债务 15.05 亿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39.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6.21 亿元、专项债务 13.40 亿元。债务余额未突破限额。

年度中，市财政下达我区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0.23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0.35 亿元，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券 0.23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0.35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2.46 亿元。全年还本 4.8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2.74 亿元（通过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 2.46 亿元、区级财力还本 0.28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2.10 亿元（均为区级财力还本）。

为深入推进一揽子化债政策，市财政下达我区 8.70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用于置换存量棚改债务，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2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49 亿元，对应限额转贷我区一般债券资金 3.2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5.49 亿元。同时，收回债务结

存限额 1.6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0.14 亿元、专项债务 1.46 亿元。

至 2025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49.2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9.77 亿元、专项债务 19.43 亿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46.5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9.37 亿元、专项债务 17.14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内。

## 6. 上级转移支付有关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上年结转 4.89 亿元，收入 13.90 亿元，支出 13.60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5.1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不含土地出让收入）上年结转 0.99 亿元，收入 1.62 亿元，支出 1.61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1.00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上年结转 81 万元，收入 275 万元，支出 81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275 万元。

以上预算收支数据均为快报数，最终决算数将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

### （二）2025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5 年，全区财政认真落实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和区人大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的各项决议，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经济环境和持续提高的发展保障要求，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资金配置结构、强化财政科学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 1. 积极施策、多路并进，在筹措财力上从“细”挖掘

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财税政策变化，聚焦主导产业和新

兴产业发展方向，支持优质企业和项目招引，实现税源培育与产业布局协同增效。一是发挥税收协同共治作用。以“规模企业+支柱行业+重点事项”为主线，关注重点税源企业、重点行业税收走势，修订跨板块合作利益分享机制，提升板块联动工作积极性。二是加强税源经济前瞻分析。围绕全区收入运行质量、商业银行税收分配规则等情况形成多篇专项分析，提升企业税源管理与服务发展精细化专业化水平。积极推动企业重组、股权分红等一次性税收约 2.6 亿元及时入库，形成税源增量。三是持续提升企业服务质效。依托区领导包保服务机制，关注企业经营动态，建立重点企业经营关键信息报送机制，在提供业务合作场景、对接载体需求等方面解决企业实际诉求，支持属地企业积极争取各类省市专项资金约 6700 万元，增强企业发展信心。四是支持全区产业赋能发展。锚定产业强区建设目标，做好数据、大模型、跨境电商、绿色低碳等产业引导政策的资金保障。同时为进一步加强金融机构与区域产业发展联动协同，针对性出台金融支持政策，降低企业融资与运营成本。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撬动作用，推动全区产业能级不断提升。

## 2. 保压并举、优化配置，在预算安排上从“优”保障

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使财政资金更加精准地服务于发展所需、民生所盼。一是坚持长期过紧日子。强化预算限额管理，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硬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控预算追加事项，将宝贵

的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用出效益来。开展过紧日子和公务接待专项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二是兜牢兜实民生底线。全年民生支出占比近 80%，其中安排教师待遇、教育设施改扩建和设备更新等资金 19.6 亿元，推动教育资源扩优提质；安排稳就业资金约 8000 万元，千方百计稳定就业岗位；安排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约 5000 万元、养老相关资金约 3400 万元，努力做到应保尽保、应扶尽扶；安排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约 1.9 亿元，支持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安排管网、河道、市政道路、园林绿化等设施养护和环卫保洁资金约 2 亿元，推动城市精细化治理。三是保障重大战略部署。强化对优质税源以及重大项目的招引支持力度，投入超 2.5 亿元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国有企业发展，推动达索系统智能制造中国总部、百度南京中心等高能级项目相继落地，促进财政资金、资源投向与未来产业发展相衔接，助力全区新质生产力跃上新台阶。四是积极争取各类资金资源。累计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政策和资金支持超 5 亿元，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动能。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最大限度避免资金闲置沉淀，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 3. 深化改革、科学发展，在日常管理上从“严”规范

聚焦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求，坚持改革赋能、管理挖潜、监督明纪，持续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全面提升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一是规范政府采购和购买服务行为。在落

实好政府购买服务“双清单”管理的基础上，深入开展民生领域外包服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促进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二是深入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对 5 家单位 7 个新增政策、4 个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选取 14 家单位 22 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监控和财会监督，推动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融会贯通。三是全面加强国有资产盘活利用。深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利用工作，挖掘闲置低效资产价值，盘活收益达 3.19 亿元。探索建立“实体+虚拟”双公物仓体系，通过调拨方式调剂闲置资产共计 576 件次，节约财政资金约 2600 万元。牵头制定规范性文件，为资产管理提供坚实制度保障。四是开展财政科学管理试点。聚焦上级部署任务和财政管理需要，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开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提升政策执行效能和财政管理水平。

#### 4. 加强管理、严守底线，在风险防范上从“紧”管控

始终把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不折不扣将上级各项工作部署落到实处。一是聚焦重点项目，积极争取债券资金。充分发挥债券资金对区级财力的补充作用，结合政府投资计划优选民生领域重点项目，科学测算年度资金需求，积极向上争取一般债券资金 23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3500 万元用于教育、医疗等领域项目建设，促进改善教育教学环境，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二是抢抓政策机遇，有序化解存量债务。及时把握一揽子化债政策窗口期，积

极向上争取 8.7 亿元“利率低、期限长”的政府债券，用于置换存量棚改债务，有效减轻了当期化债压力，也为后续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等事项腾挪了财力空间。三是对照政策要求，及时完成融资平台退出。组织钟山集团、新古都以及安居绿色等 3 家国企，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以及上级主管部门工作指导，在隐债清零的基础上，稳步有序推进其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化企业进行转型，及时完成退出工作，释放市场化融资活力。

总体来看，2025 年全区财政在承压负重下运行情况总体平稳，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然面临越来越复杂多样的挑战：一方面外部环境不确定因素持续增多，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基础不够稳固，区内新增税源增长点不多，税源结构还有待优化。另一方面“三保”、债务化解等刚性支出压力居高不下，公共服务供给、产业转型升级、高能级项目引进等领域的资金需求保持快速增长，叠加上级转移支付持续收紧、土地资源几乎枯竭等不利因素影响，财政收支矛盾仍然较为突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既把握大势、坚定信心，又正视困难、保持清醒，在增强财政可持续发展韧性的同时，着力在预算管理、绩效监督、风险防控等方面加以提升，为全区经济平稳增长提供更为坚实的财政保障。

##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 （一）2026 年预算安排指导思想

2026 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与财政可持续性相统一，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统筹各类财政资源、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防范化解风险，以精准高效的财力配置支撑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 （二）2026 年区级预算安排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当前，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地缘政治博弈加剧，经济增长动能不足。从国内看，经济延续承压态势，内需特别是消费增长内生动力不强，物价持续低迷，同时产业结构、商业模式等发生变化。对此，中央强化逆周期调节，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但受制于经济复苏基础尚不牢固，财政收入组织难度加大，税源增长乏力且存在较大波动性。

从发展实际看，全区在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方面出台一系列政策，人工智能、数据要素等新兴领域发展表现出强劲势头，一批标杆项目陆续成功扎根。然而，新兴产业从培育到形成稳定且可观的税收规模尚需时日，同时传统税源重点行业运行也存在着极大不确定性。金融业受利差收窄与强监管双重挤压，盈利空间持续缩小；批零业受消费市场疲软与外部贸易环境影响，预计回升动力不足。加之近年来税务部门加强税收征管积压的一次性税收难以消化，当前财税收入组织形势仍然十分严峻。

总体预判 2026 年全区财税收入承压较重，按照实事求是、

科学审慎的原则，建议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增长 1%。

按照收入预计和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区级当年财政收入形成可用财力约为 41.00 亿元，计划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90 亿元，预计 2026 年区级可用财力合计 53.90 亿元。综合考虑预期收入、财政可承受能力和实际支出需求，2026 年拟安排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90 亿元。

各主要科目中：教育支出 17.12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 亿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2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4.78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4.70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3.55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3.32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1.91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亿元，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0.92 亿元，其他各项支出 2.41 亿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根据现行政府预算体系划分及市区财政管理体制，区级土地出让收入、彩票公益金和业务费由市级通过转移支付方式下达。2026 年起，市级采取逐月清分模式对区分配彩票公益金和业务费，将形成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26 年初土地出让收入结转 3.63 亿元，当年预计土地出让收入 2.90 亿元、彩票公益金和业务费收入 0.10 亿元，加上调入资金 0.22 亿元，可用财力合计 6.85 亿元。拟安排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53 亿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3.94 亿元，专项

债券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0.83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0.66 亿元，彩票公益金和业务费相关支出 0.10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使用 1.32 亿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1000 万元，拟安排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和其他支出 650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350 万元。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区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权限，不编制社保基金预算。

以上财力和支出未包含 2026 年新增政府债券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安排的支出，如年度预算执行中市下达我区新增政府债券，将按规定程序编制调整预算。

## **三、做好 2026 年财政改革发展和预算管理工作**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推进高质量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起步阶段。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与艰巨繁重的收支平衡压力，全区财政工作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守正创新、协同共进，紧扣区委决策部署，以更积极的财政政策破题开局，重点在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 **（一）持续聚焦财源建设，提升财政引领前瞻性、主动性**

坚持做好经济与税收走势的分析研判，重点关注税源支柱行业金融业发展，组合运用基金投资、贷款贴息、风险补偿等多种政策工具，助力金融机构做大规模，增强对金融机构的吸附力，

力争税收资源分配向我区倾斜，筑牢全区收入基本盘。及时做好消费税等税制改革研究，挖掘涉及消费税业务企业，适时做好消费税资源储备和培育。关注重点和高成长性企业的经营动向和战略布局，提前谋划、靠前服务，强化关联企业合作引资，促成优质企业和项目落地。持续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能，不断向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与核心领域聚集，以产业壮大反哺财政根基，实现产业繁荣和财力增强的同向聚合与良性互动。

## （二）着力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财政投入精准性、有效性

坚持有保有压腾挪资金、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切实兜牢“三保”底线，有序推进存量债务化解，集中财力保障区委区政府的重大战略任务实施。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惯性、政策惯性、项目建设惯性，健全完善项目排序机制，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和科学分配。更深层次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动态更新过紧日子正负面清单，深化节约型机关建设。全力拓宽资金支持渠道，积极向上争取资金、资源及政策支持，靠前谋划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项目储备，支持“两重”“两新”和民生改善等重点项目资金争取。

## （三）全面强化治理效能，提升财政管理系统性、科学性

完善动态监测预警和国库集中支付动态监控体系，加强支出运行监测，优化应急处置机制，以收定支、量财办事，确保民生资金按时足额兑现。持续加强绩效管理和财会监督，深化绩效评

价结果应用，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形成“大财政”绩效监督管理模式。严格落实购买服务“双清单”管理要求，压缩外包服务数量和经费规模，杜绝在财政拨款养人办事同时又购买服务的行为。加强数据资产等新兴资产管理，围绕重点环节开展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试点工作，探索建立入账规范、流通有序、安全可控的数据资产管理制度，为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 （四）积极稳妥防范风险，提升财政运行安全性、稳健性

进一步加强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关注最新政策动态，积极做好 2026 年度置换债券额度的争取工作，有序化解存量棚改债务，助力完成融资平台退出工作，为全区经济发展腾挪资金空间。运营好债务监测平台等信息化系统，持续加强对各类债务数据的监测预警，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按照区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领导小组明确的职能分工，压实各相关单位及区属国企集团的主体责任，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隐债，切实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全方位支持配合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及时报告预算编制、债务管控、资产管理等工作情况，认真听取人大代表的建议和意见，推动财政预算管理全面规范、公开透明。

各位代表，2026 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的建议意见，深入贯彻区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各项决议，

直面挑战、抢抓机遇，接续奋斗、砥砺前行，更高质量谋划实施财政政策，更高效能加强财政宏观调控，更高水平推进财政管理监督，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玄武新实践奠定坚实基础，在全面谱写“强富美高”玄武新篇章中体现财政担当。

